

证券代码：837654

证券简称：文昌科技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 湖南文昌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交易概述

##### （一）基本情况

2023年12月15日，湖南文昌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轨道集团”）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双方达成战略合作意向。

轨道集团成立于2015年6月24日，是湖南省人民政府管理的国有大型企业，为省级铁路建设投融资主体，由湖南省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注册资本为1,514,707万元。轨道集团经营范围为：轨道交通（国家铁路、城际铁路、磁浮快线、有轨电车、城市轻轨、地铁等）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管理、技术研发（磁浮）、技术咨询与服务；土地综合开发及物业经营，包括站场开发、房地产投资、停车加油加气设施等；轨道装备制造投资；商贸（含供材）及物流业务的投资、建设、运营；加油加气站建设（具体经营业务由分支机构凭许可证书开展）；物联网建设与管理；新型城镇化（以污水处理、垃圾处理及相关产业等为主）项目投资、建设、运营。（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协议事项

1、双方将共同努力，拟就产业合作、市场合作、股权投资等方面开展深入战略合作。

2、本协议有效期为2年。

3、本协议是双方开展合作的战略性、意向性文件，商议事项仅作为双方今后合作的意向文本，具体合作内容和权利义务以签订的具体商务合作协议约定为准。本协议涉及的具体业务，双方均须另行或各自促使下属具体业务子公司或关联公司签订业务合同，并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且符合双方的业务审批条件和办理程序的前提下进行。本协议约定事项与业务合同不一致的，以业务合同为准。

##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意向合作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持续发展和综合竞争能力。因此，本次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符合公司长期战略发展方向，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轨道集团不属于公司关联方，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

## 三、审议程序

本次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为双方合作的意向性约定，对公司不具有正式合同的义务约束，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 四、风险提示

1、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属意向性合作协议，所涉及的具体事宜尚需各方另行签订正式的协议确定。正式的协议能否签订取决于后续的进一步协商谈判，以及履行必要的决策和批准程序。因此，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2、本《战略合作协议》涉及的各项后续事宜，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视合作事项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备查文件

《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湖南文昌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  
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湖南文昌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9日